

# 广西壮族自治区 科学技术厅文件

桂科智字〔2023〕14号

---

## 自治区科技厅关于举办 2023 年广西 十佳科普视频大赛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《关于新时代进一步加强科学技术普及工作的意见》，进一步推动我区科普视频创作传播工作，广泛宣传创新驱动发展成效，大力普及科学知识，经研究，决定举办 2023 年广西十佳科普视频大赛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活动组织单位

主办单位：自治区科技厅

承办单位：广西科学活动中心

## 二、参赛作品要求

视频内容围绕弘扬科学精神、普及科技知识、传播科学思想、倡导科学方法等方面，宣传《中国公民科学素质基准》相关知识与方法，繁荣科普创作，支撑创新创业开展，推进科普信息化建设，并符合以下要求：

### （一）时间要求

参赛作品应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之间完成并播出过的原创科普微视频作品（且未评为广西十佳科普视频或全国优秀科普视频），时长为 2—5 分钟。

### （二）内容要求

1. 视频符合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符合党的宣传工作方针，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，有利于推动国家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建设。

2. 内容短而精，兼具科学性、知识性、趣味性、艺术性。

3. 视频中的文字语言为简体中文，配音和解说使用普通话，配中文字幕。

4. 视频应由片头、正片、片尾三部分构成，片尾署名应体现作品的权属情况。

5. 作者承诺参选视频创意及素材的原创性，保证对提交视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，不存在版权争议，若发现抄袭，将被取消参赛资格。

### （三）形式格式要求

1. 视频形式为与主题相关的纪录短片、DV 短片、视频剪辑、动画、动漫等。

2. 视频可通过 PC、手机、相机、摄像头、DV、DC、MP4 等多种设备终端摄录。

3. 视频时长为 2—5 分钟，格式须为 MP4 格式，画幅比例 16:9，分辨率为 1080p 以上，单个视频大小为 100~300 兆之间，高清视频为宜。

### （四）播放要求

视频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，在市级以上电视台，或国内主流网络平台，主要科技、科普类网站，具有广泛影响的专业网站播出过，并提供原视频播放网址。

## 三、参赛方式要求

请符合参赛条件的科普视频作者（版权所有单位）认真按照通知要求完整、准确、真实地填写《2023 年广西十佳科普视频大赛报名表》（详见附件 1）。参赛视频作品文件和《报名表》电子版发送至邮箱，纸质版文件提交或邮寄到指定地址。

（一）请提交参赛视频作品文件 1 份，《报名表》的电子版（word 和盖章纸质版扫描 PDF 版）1 份。

（二）请提交盖章纸质版《报名表》一式 2 份。

（三）截止日期：2023 年 4 月 18 日 17:00 前。

（四）推荐单位提交参赛科普视频作品前请与作者取得联

系，确保每部作品推荐渠道唯一。若推荐渠道不唯一，取消参赛资格。

#### 四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请各单位高度重视、精心组织，积极认真做好本地、本系统相关工作的组织发动工作，加强指导做好相关视频创作，着重发掘制作展现我区特色优势的优秀科普视频参加大赛。

（二）自治区科技厅将组织专家对参选视频进行评议，评选出 2023 年广西十佳科普视频向社会推介，并择优推荐参加全国科普微视频大赛。

联系人及联系方式：

卢建文 0771—2093861 13132819890

唐可琪 0771—2093834 18977116877

邮 箱：kepubu@163.com

地 址：南宁市新竹路 20 号 2 号楼广西科学活动中心 303 室

附件：1. 2023 年广西十佳科普视频大赛报名表

2. 各有关单位名单

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

2023 年 2 月 20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## 附件 1

# 2023 年广西十佳科普视频大赛报名表

推荐单位（全称）：

名称 (与视频名称一致)			
类别（专业领域）		平台播出日期	
主创人员（或单位） (注明人员工作或学习单位及职务)			
播出平台及网址			
联系地址			
联系人及电话 (手机号码必填)		电子邮箱	
内容简介	(300 字以内)		
主要创新点	(100 字以内)		
传播效果 (如点击量等)	(100 字以内)		
作者承诺	本人（本单位）郑重承诺：对所提交的微视频作品拥有自主知识产权，同意在中国科普网、中国科普博览、微信、抖音、人民视频等媒体平台上进行公益展播。如在评选期间出现任何纠纷，将由本人（本单位）承担后果。  姓名（签字）： 2023 年 月 日		
单位推荐	单位（盖章） 2023 年 月 日		

注：签字需手写。文件名称、发送报名表邮件主题注明：读物+《作品名称》+“推荐单位”。

## 附件 2

# 各有关单位名单

### 一、自治区主管部门（单位）

自治区党委组织部、自治区党委宣传部、自治区党委网信办、自治区科协，自治区发展改革委、教育厅、工业和信息化厅、民宗委、公安厅、财政厅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、自然资源厅、生态环境厅、住房城乡建设厅、交通运输厅、水利厅、农业农村厅、文化和旅游厅、卫生健康委、应急厅、自治区国资委、自治区市场监管局、广电局、体育局、林业局、海洋局，自治区地震局，自治区气象局，自治区总工会、共青团、妇联、广西社科联，南宁海关、广西税务局、广西科学院、自治区农科院、广西社科院、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，广西消防救援总队等。

### 二、14 个设区市科技局

